

民政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18 年 1 月 19 日)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選定和提升合適的體育設施作為競賽場地

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選定和提升合適的體育設施作為競賽場地，以供各體育總會舉辦更多體育比賽和活動的進展情況。

2018 年 2 月

2. 開放學校設施推動體育發展計劃

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推行“開放學校設施推動體育發展計劃”的進度，該計劃旨在進一步鼓勵公營學校於課餘時間開放學校設施予體育團體舉辦體育活動。

2018 年 2 月

3. 殘疾人士參與體育活動

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各項推廣措施的推行進展，包括向殘疾運動員提供全職訓練的試驗計劃及為殘疾人士精英體育項目提供的撥款支援。

2018 年第二季

4. 康樂體育設施的提供及管理

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公共康樂體育設施的最新發展情況，包括在屯門公園設置共融遊樂場，以及在公園設置寵物公園。

2018 年第二季

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的會議上，部分委員建議討論對非精英體育項目(例如小輪車)的場地支援，以及推廣平衡車。

政府當局亦計劃在 2017-2018 年度立法會會期就 6 項關於康樂體育設施的撥建議諮詢事務委員會，相關詳情載於**附錄**。

5. 新界東文化中心的施工前工程

就興建新界東文化中心的建議諮詢事務委員會，該中心旨在於新界東北提供一所跨區文化中心，以滿足市民及藝術界的需要。

2018年3月

6. 文物修復資源中心的施工前工程

就在水圍第109區興建文物修復資源中心的建議諮詢事務委員會。該中心會成為場外貯存及修復文物的主要專用設施，以保存與康文署轄下所有博物館、香港電影資料館、古物古蹟辦事處及藝術推廣辦事處相關的藏品。文物修復資源中心亦會向市民提供訪客服務，包括舉辦視覺藝術展覽、主題展覽和文物修復工作示範、讓公眾查閱其藏品研究，以及舉辦各類教育和延伸活動。

2018年3月

7. 香港足球總會五年策略計劃 — 中期檢討

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就該計劃所得成效進行中期檢討的結果。

2018年第二季

8. 檢討私人遊樂場地契約政策

在2013年6月14日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通過一項議案，促請政府就審批及續租私人遊樂場用地設立監管及審核機制，並進一步擴大開放該等用地予公眾使用，以維護公眾利益。

尚待確定

政府當局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私人遊樂場地契約政策檢討的結果，包括進一步“開放”根據私人遊樂場地契約營運的體育設施，以及加強監察私人遊樂場地契約用地。

9. 青年發展工作

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政府在青年發展方面的工作。在2017年10月12日的會議上，葉建源議員建議討論鼓勵青年人議政和參政的措施，以及

尚待確定

在內地和海外進行的各項青年交流計劃的撥款分配機制。

10. 就《華人廟宇條例》各項修訂建議進行公眾諮詢的結果

事務委員會曾於 2015 年 3 月 24 日討論《華人廟宇條例》(第 153 章)的檢討結果,並於 2015 年 5 月 5 日舉行了一次特別會議,聽取公眾對該事宜的意見。委員當時察悉政府當局正在進行公眾諮詢,而相關諮詢工作已於 2015 年 5 月 12 日結束。公眾諮詢的結果將會連同審計署在其第六十八號報告書中就華人廟宇的管理所提出的建議及政府帳目委員會所提出的意見一併考慮。政府當局承諾在 2017 年下半年匯報上述公眾諮詢的結果。

尚待確定

11. 檢討《公眾娛樂場所條例》

應《2011 年公眾娛樂場所(豁免)(修訂)令》小組委員會的要求,政府當局承諾反映小組委員會委員就檢討《公眾娛樂場所條例》(第 172 章)("該條例")提出的關注事項及建議予相關政策局考慮,當中包括收窄該條例下"公眾娛樂"及"公眾娛樂場所"的涵蓋範圍。小組委員會同意把與檢討該條例有關的事宜轉介本事務委員會跟進。小組委員會委員就此事項提出的意見及政府當局作出的相關回應,詳載於小組委員會的報告[立法會 CB(2)1152/11-12 號文件]第 27 及 28 段。

尚待確定

在 2013 年 10 月 10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何秀蘭議員表示,根據上訴法庭近日作出的一項裁決,在行人專用區內進行舞蹈表演無須按該條例的規定領牌。她建議事務委員會就檢討該條例進行討論時,應就上述法庭判決所引起的事宜作出跟進。

在 2017 年 2 月 27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跟進香港戲院商會有限公司在其意見書

[立法會 CB(2)852/16-17(01)號文件]中所提出有關戲院業牌照及營運的事宜，當中包括要求當局檢討及修訂該條例。

12. 授予公共圖書館圖書借閱權

在 2014 年 3 月 24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察悉香港授予公共圖書館圖書借閱權聯盟就在香港引入"授予公共圖書館圖書借閱權"一事提交的意見書[立法會 CB(2)1015/13-14(01)號文件]。委員在 2014 年 4 月 11 日同意在日後的會議上討論有關事宜。

尚待確定

13. 有關主要演藝團體的資助及管治事宜

在 2015 年 3 月 24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部分委員對香港中樂團的管治問題表達關注。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應討論政府對主要演藝團體的資助政策，以及監察各主要演藝團體的表現是否符合民政事務局與各主要演藝團體所分別訂立的《資助及服務協議》的規定。

尚待確定

14. 舉辦高風險體育活動的安全事宜

鄭俊宇議員在其於 2017 年 2 月 21 日發出的函件[立法會 CB(2)873/16-17(01)號文件]中對舉辦高風險體育活動(例如拳擊)的安全事宜表示關注，而政府當局的相關覆函已於 2017 年 3 月 29 日隨立法會 CB(2)1089/16-17(01)號文件送交委員。

尚待確定

在 2017 年 4 月 26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在一覽表內加入此事項。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8 年 1 月 19 日

**在2017-2018年度立法會會期
諮詢事務委員會的6項康樂體育設施的撥款建議**

- | | |
|---------------------|----------|
| 1. 重建元朗大球場——前期工程 | 2018年第二季 |
| 2. 天水圍第107區游泳池及休憩用地 | 2018年第二季 |
| 3. 改建黃大仙摩士公園游泳池 | 2018年第一季 |
| 4. 啟德車站廣場 | 2018年第一季 |
| 5. 北區第47及48區休憩用地 | 2018年第二季 |
| 6. 大埔第6區休憩用地 | 2018年第一季 |